

· 短篇小说 ·

谜  
·  
藏

陈思安  
CHENSIAN

**他**要找的那本书并不在他查询到的图书检索码上标注的那一排书架上。这可糟糕了。难道这本书根本就不在书库里,只是图书馆还没有及时更新他们的网络系统?头顶的叶状风扇慢慢悠悠地嗡嗡转着,搞得他脑子里面也随之一起嗡嗡响着,站在那排书架前一时有些不知所措。

不能就这么算了吧。“叮叮咣咣”地坐了六个小时的火车来到这座西部城市,就为了找这本书,总不能因为它没有在它该在的地方就算了吧。本来嘛,要是一切都是手到擒来的,自己做这些的乐趣又在哪里呢?他这样给自己打着气,活动起手脚来,向着馆藏尽头处的第一排书架走去。就从第一排书架开始扫架吧,他决心要逐本过目完这座图书馆里的所有藏书,直到自己找到那本书为止。

这座西部小城市的图书馆真是有够不像话的。架上的书目凌乱不堪,一看就很久没有排序整理过了,随心所欲地胡乱插在一起。看起来管理员对馆藏进行的唯一管理,就是把养生书财经书励志书畅销小说武侠小说都堆放在了入口处的前两排架子上,其它书则扔在里面的架子上任其落灰。虽说有点过于敷衍,但似乎倒是效率蛮高的。

他在一排排书架中逡巡查找着,手指上粘满了一本本书脊上积覆的灰尘,越找越有劲头,越找越有信心。他认定,他要找的那本书,肯定就在这些错乱的书架中的某一处。恍然间,自己仿如骑着高头大马的王子,杀过这些灰尘、时间和无视,拯救自己的公主于这乱世之中。他摇了摇头,不,公主没什么可救的,就拯救一下这本书。激昂强劲的进行曲莫名地在他的脑中响了起来,就连手指刮动书脊的动作都变得仿佛刺挑向敌人的长枪般充满力量。

就是因为他如此积极自信的情绪吧,在终于发现了那本书时,他一点都没有“哇,真的找到了”这样的兴奋和意外感,而是一种混杂了“让您久等了,救驾来迟”和“就知道你在这里”的满足感。

那本书,不胖,也不瘦,不高,也不矮,约有两百来页,塞在这家小城图书馆里倒数第三排标注着“军事类”(难道是因为作者参与过战争?这也太可笑了)的书架上,从上往下数第7层,中间靠右的位置上。淡蓝色的书皮,长久的灰尘眷顾让它全身上下都凝固着一种视觉上怪异的烟雾气。书脊

靠上方五个黑色的宋体字标题——《如果一个人》。靠下方是作者的名号——孔尚。

在各种文献的犄角旮旯和网络的幽深琐碎处拼凑起来的关于这本书的信息,完全不及此时此刻它就在面前所带来的冲击更加强烈。一切都如想象中一样平实而完美。它的装帧既不花哨也不复杂,近乎简陋的装订和设计与它此刻的境遇相呼应。

他在这本书面前站了片刻,闭上眼睛,又张开,似乎在完成某种仪式。随后他从自己的裤兜里掏出了一副白手套,戴好后,将书小心翼翼地 from 书架上一点一点地抽取下来。

将书递给图书管理员的那一瞬,他的心被好几种情绪给同时拽住了:自己会不会马上就要被识破了(总是时不时会碰上这样的事,那可棘手了);这位不像话的从不打理书架的管理员大爷怎么能一边揩着鼻涕一边就拿起书来;大爷会不会在检索系统时发现这书是孤本然后决定不外借了;要是出现意外自己是该抓起书来拔腿就跑还是尽量斯文努力跟他们讲讲道理……

就在他思索着这些时,管理员大爷弹掉鼻屎,抓起书来,书名看都没看,“biu”地扫描了他递过来的借书卡,接着“啪啪啪”地在系统里输入了几个不明字符,就将借书卡和书一起丢还给了他。

这都什么嘛。借书卡上的这张脸,根本就跟自己的脸千差万别啊。他用戴着白手套的双手拾起了书和借书卡,向图书馆门外走去。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太过轻易地达成目标,反而让他产生了些许失落。

图书馆门外,借书卡上印着的那张脸上,堆满了不耐烦和愤怒。看到他走出门来,这张不耐烦的脸立刻用当地话冲他大声嚷嚷起来。

“唉唉唉,讲好一刻钟的嘛,看看看现在多长时间了!两个多小时了!你什么意思嘛你!里头又么得大保健你搞这么久!”

他端详着这张脸。真的跟自己太不一样了啊。过分的圆,过分的大,自己两个半的脑壳拼起来才能有这样的宽幅吧。

他心不在焉地讲了几句抱歉的话,掏出比之前讲好的价钱还要多出50%的钱来递给借书卡上的大圆脸,对方的嘴果然马上就安上了消音器,接过钱和借书卡后转身就走,似乎是怕他过会儿

就要反悔。

要是知道了他会愿意为得到这本书而付出多少代价,恐怕要反悔的人应该大圆脸才对吧。

他以前也曾经遇到过无论如何找不到一本书,最终只能盗取图书馆里孤本的情况。只要决心够大,脸皮够厚,偷偷找到个监控拍摄不到的死角把书藏进衣服里并不是件难事。但很快他就放弃了如此直接的盗取。技术含量太低了,太不体面了。这让他感到自己得到的书上都蒙了一层不那么体面的负担。于是他想到了租借他人的借书卡,借出书后上报丢失。上报丢失,不过就是赔付原书6到10倍的钱数而已,却能够就此拥有他苦求不得的藏书。与他对那些藏书的心心念念相比,这些钱简直就不值一提。

当然了,这样的方法也不能说就有多么体面了,但在他心里总好过于直接的盗取。何况,他寻求的这些书,都是极不引人注意的,冷门到南极的,恐怕除了他以外,在这个世界上再也无人关注的书。与其让它们日复一日地躺在书架上充当静态吸尘器,当然不如通过他的呵护和爱意重获生命。

坐在回程的火车上,他克制不住一次又一次将书从自己特制的防水防潮袋里取出来,摩挲着书皮封面,掀开来闻一闻书页内掺杂着浓烈土腥气的油墨香,再一次又一次地将书放回到袋子里。他告诫自己要隐忍,不要现在就迫不及待地翻看起来。火车,简直就是书籍恐怖的污染重灾区。台桌上充满腥气的泡面盒,摇摇晃晃的茶水杯,小孩子的零食和四处乱喷的口水,身边乘客吃饭喷溅出来的酱汁……任何一种都可能成为珍藏书的杀手。

如果一个人。多好的名字啊。如果一个人。仅仅是这个名字就能勾唤起人的很多情绪呢。真是难以想象,作者孔尚是一个生活在其他所有人都在描写战斗情绪和乡村题材的年代里的人。恐怕这个孔尚,也是因此而销倭文海吧。

简直是来自另一个次元的人,死去后,又回到那另外一个次元里面去了。只留下了这一本书,作为他曾经存在过的证据。

他为了找这本书已经忙乎了整整半年。第一次看到孔尚和他这本书的名字,是在另外一本他收藏的冷门书籍某一页的脚注中。这本书的名字,

和作者孔尚简单几个字的介绍,立刻就像八爪鱼的吸盘一样黏上了他。他开始借助网络和书库检索寻找孔尚的踪影,能够找得到的都是些破碎不堪的信息,只字片语和再简单不过的介绍。借助这些信息,他只能勉强拼凑出一个残缺的轮廓。而孔尚唯一出版过的这本书,则完全探寻不到踪影。

强烈的好奇和求而不得的焦渴,交错折磨着他。只要停下手头不得不做的工作,他就会被这些情绪反复占领。曾经也有过一些时刻,当他特别渴望一件藏品时,他也被类似的感觉侵入过,却从不曾如此强烈,如此持久,又如此搅合着个人情绪。到底是什么拉扯住了他呢?也许是孔尚在他幻想中不断强化起来的孤寂身影。也许是简短的书籍介绍中写到这本书描述的是一个人的自我搏斗。也许只是因为他想要,却还没有得到。

直到几天前,晚上洗澡时,他的头顶被不断浇出来的水柱拍打按摩着时,他猛然想到,孔尚出生的那个西部小城,会不会曾经收录过他的书呢?那个年代出书并非易事,尤其是这样的小城中,不管作家最终出名与否,应该是有可能被当地图书馆收藏的。

这突如其来的灵感让他瞬间燥热起来,他甚至没来得及把头顶的洗发水完全洗干净,就围上了浴巾冲到电脑前面去搜索。当他找到了这座离自己六个小时车程的西部小城那简陋到只有一张背景图一个搜索框的图书馆主页后,颤抖着打下孔尚的名字时,他有一种预感:自己这个系列的收藏里要加上重要的一笔了。

搜索框抖动了半晌,出现了一条藏书信息。他软趴趴地瘫坐在椅子上,含着泡沫的水珠从发丝间滚落到他的鼻梁上。要知道一个好的收藏家,肯定同时也是一个好侦探。

不能再总是取出书来看了,他警告自己。火车坐席自己斜对面坐着的大姐,已经用很奇怪的眼神盯着他看了半天了。自己再这样不克制的话,可能会有比泡面汤、茶水渍和小孩口水更可怕的事情出现吧。

他把手上一直戴着的白手套摘了下来,叠了叠,塞进背包里。两只手被手套捂渍出的汗液浸泡得又白又胀。他悄悄地把手缩到台面下方,在自己的裤子上轻轻蹭干。

还有五个多小时的车程呢,他得强迫自己转

移一下注意力。他发现自己正对面坐着的年轻小伙子，正伏在台桌上写着什么。年轻小伙子穿着黑色跨栏背心，黝黑的肩膀和双臂，竟然跟背心带子的黑色分不出彼此来。小伙子一边在一张纸条上写写画画，一边在嘴里低声地念念有词。他听了一会儿，看出来这个小伙子应该是在计算自己的收入和花销，那张纸片儿的背面，是他从银行打出来的对账单。

观察了小伙子一会儿，他的思绪又忍不住绕回到了自己的收藏上来。《如果一个人》。孔尚著。这本书将纳入他最为心爱的收藏系列中，甚至可能成为这个系列里他最为喜爱的藏品，之一（暂且还是加上“之一”吧，他的人生还有很长，谁知道后面还会发生什么呢）。毕竟，之前自己被它折磨了那么久。有点像爱情吧，有时候都分不清爱的是那个人还是那被反复折磨的感觉。他摇了摇头。不，注定比爱情更深刻、更高明，也更纯净。

这个他最为心爱的收藏系列，叫做“一生只出过一本书的作家”。在他原本不算大的家里，这个系列从最初的几本，逐渐扩充到现在占据满了整整一面墙之多。听听这个系列的名字就知道了，被纳入这个系列里的作家和书，全部都冷门到南极。他们大多数人的名字，都不曾出现在读者眼前，就连专门研究文学的学者，恐怕也没有人会去研究这些冷门的无名作家。有什么意义呢。用一位他曾非常崇拜过的文学教授在演讲时说过的话来形容：时间是最好的过滤器，杂质和砂子被一一滤掉，留下来的便是金子了。从学者们的视角来看，他收藏的这些一生只出过一本书的作家，就是被过滤掉的杂质和砂子了。

他无法接受这样的判断。他也承认，自己那多达一面墙的藏书里，为数不少的书确实过于一般了，不论是在现在看来，抑或在当时看来。然而还是有很多的书，却闪烁着惊人炫目的光彩，超越时代的卓越思想，令他每每读起都能感觉到自己的身体在为它们止不住地颤抖着。这些薄福的作家们，不过是缺少了一点点运气，不是生不逢时，就是时运不济，却因此就成为了杂质和砂子吗？他无法接受这样的判断。如果这样说来，我们都不过是杂质和砂子而已。这一整座车厢的杂质和砂子，坐着火车，从一座砂之城，摇摇晃晃地驶向另一座更加庞大的砂之都。所经之处，皆为砂地荒野。

坐在他对面的黝黑小伙子似乎终于算完了。小伙子嘟囔着嘴巴，眉毛和眉心缠在一起，看来对于自己计算的结果不太满意。小伙子将纸片翻过来背过去又看了两遍，有些恼火地将纸片儿捏成一团，丢到了车厢地上，然后站起身来向车厢连接处走去，大概是想去吸支烟。

他左右打量着座位两侧，并无人在特别留意他。他不动声色地伸出左脚，用脚尖将小伙子丢在地上的纸片儿勾到了自己脚下。随后装作系鞋带，俯身下去将纸片儿收在手心里，又紧了紧并不松垮的鞋带。直起身子后，他发现斜对面的大姐又在用那种打量变态的眼神扫着自己。他装作没有看到，把眼神挪向车外。

就快到家了。就快了。就快可以安心地将这本书送入“一生只出过一本书的作家”收藏系列了。想想就让人感到欢欣鼓舞啊。

尽管这个收藏系列，仅仅是他庞大的收藏阵营中藏品数量最少，也相对最为“普通”的一个系列，却经常给他带来最强烈的快乐和满足。他看着车窗外不断掠过的砂地尴尬地笑了笑。难道是因为，自己归根到底还是最热爱文学的吗？

钥匙转了两圈半，房门掀开，一股塞满了各种未经分类的食物一起发酵过后的冰箱门拉开的气味扑面而来。他深深吸了两口，这是家的味道。他走进屋里，把门带好。

父母留给他的这间两房一厅小公寓，就是他在这座砂之都中建立起来的堡垒。虽然因堆积满各类藏品而在视觉上显得狭小局促，可它却是他无比坚固的堡垒，据此便可抵挡住一切。

进门处是一只顶到房顶的高得出奇的特制鞋柜。他可不是一个买鞋狂人，鞋柜里只有最低处的一层摆放他自己要穿的鞋，其它都用来放置他收藏的鞋子。他收藏的鞋子有两类。一类是他在街头上捡到的，被遗弃或丢失的只剩下一只的鞋。如果留心观察的话，你绝对会惊讶于有那么多鞋子被孤零零地遗弃在街头，每一只都讲述着某个离别的故事。它们再也找不到跟自己配对的另一半了。另一类是制造出来时就不是为了给人穿的鞋子。它们有的镶着三寸长的锋利钉子，有的缀满了重达几十公斤的铁环，有的在鞋底缝满了坚硬的金线，有的一碰就会发出刺耳的蜂鸣。

鞋架旁立着八个大型的铁柜，基本占据了整个客厅的空间，仅留下一条通道供他穿梭进入里面的房间。每个铁柜都是他特别定制的，由地顶天，隔水防潮防热，铁柜按照他的藏品内容进行分类，大的分类下面又延伸出小的分类，小的分类下面还有扩充的支线纲目。因此，铁柜打开里面是铁架子，架子上分着铁格子，格子里摆着铁盒子，盒子里面还套着更小的盒子。每个盒子、每个格子、每个架子和每只铁柜上都有纸板写好的索引目录，纸板目录外套着塑料膜，用铁框子分别固定好。

客厅里摆放的藏品，都是具有固定形态的物品。猫咪意外脱落的胡须，大言不惭丑到惊人的书籍腰封，被人遗弃的玩具公仔残肢，宠物医院随意丢到垃圾箱里的猫狗生殖器和脏器，撕成两截或撕得近乎粉碎的情书，陌生人咧着嘴打呵欠的照片，从未能寄到地方的明信片……凡此种种，只要是能够引发他兴趣的，都收纳其中，他还在不断对收藏的品类进行着扩充。

他脱掉鞋子，在鞋柜中摆放好，光着双脚悄悄地走进里屋，蹑手蹑脚的样子，像是担心惊扰到休憩在铁柜中的精灵。

里面的两间房，其中一间原本充作他的书房，现在也已摆满了架子。这间房里的架子不是铁制的，而是木质的，而且每一排的间隔都相距较小。这是一间用来盛放声音的屋子。所以架子上摆放的，是磁带、迷你磁带、MD盘、CD光盘、黑胶碟片和SD数据卡。房间最靠里面的地板上，则放置着一整套能够播放以上声音载体的音响设备：卡带随身听、收音机、MD机、CD机、黑胶唱机、数码播放器以及两只功放喇叭。

木质架子跟客厅的铁柜一样，进行了分门别类的划分以及纸板目录，记录着他在各种地方收集而来的声音：地铁中素不相识的人们的争吵，公共场合某些奇响无比的放屁声，苍蝇饭馆里醉酒之人吹的牛，隔音极差的地下室里的人们的对话，建筑工地轰鸣的挖掘作业，飞机火车上小孩子的尖叫哭喊，宾馆隔壁房间男男女女的呻吟，失魂落魄的街头痛哭，医院里亲人间激烈的争吵……

除了他自己收录的声音外，这间房里也收藏了一些音乐。比如，他比较喜欢的一个系列——“一生只出过一本书的作家”的音乐类姊妹藏

系——“一生只出过一张唱片的音乐家”。同样冷门到南极的选择，以黑胶唱片为主，一一摆好插在唱片架上。

他轻声走进了另外一间屋子里。相比起这套公寓内的其它空间而言，这间屋子算是最为宽敞的了（现在就连卫生间和厨房中都堆满了他尚未来得及进行归类的各种大大小小的盒子）。这间屋子里只有一张书桌，一把椅子，一张床，此外就是立在书桌旁边的书架。那只陈列着他的“一生只出过一本书的作家”藏品的书架。

他把背包摘下来，稳稳地放好在书桌上。现在还不是整理今天收获猎物的时刻，他要先洗个澡。

洗澡前他忽然想起了什么。他走回到卧室，从书桌上的背包里，翻出来一张揉皱了的纸条儿。沿着纸条被捏皱的方向，他慢慢地一块一块地将被摩擦力粘着在一起的纸片儿剥离开彼此，逐渐把它展平开。皱成一团的纸心上，写着一团难以辨认的数字。这一团的数字的腿脚都浓黑粗壮，跟写下它们的黝黑肩膀小伙子简直一样。纸片儿的另一面，是一张当前余额是两位数的银行对账单。

他对着这张纸片又坐了一会儿。纸片儿已经平展得不能再平了。他揪住纸片儿的一角，把它拎到空中，然后放到两手之间捧住，向客厅走过去。他站在客厅的几只铁柜子之间思考了下，打开其中一只靠墙的铁柜，找到“新开启”一格。格子里并排放着两只稍大的铁盒子。他轻轻地将纸片儿依着格子放好，打开其中一只铁盒子，从里面取出了一本A4大小的收藏簿，把纸片儿嵌进了收藏簿里面。

不知是那个黝黑肩膀的小伙子蹙眉计算的神态刺激了他的想象，还是这些被写下其实非常简单的加减计算方程式又被揉烂的纸片儿本身引发了他的兴趣，总之，他打算开启一个新的收藏系列。

他一边洗澡一边思索着，这个系列收藏的内容应该限定为什么呢？被揉烂后丢弃的银行对账单吗？不，这样太轻易了，每个银行门口的垃圾堆都能找到一大堆。何况，最吸引自己的部分也不是这个。嗯，应该设定为，被人在上面写过字算过数，而后被揉烂丢弃的银行对账单。虽然这样限定，可被收藏的范围就一下子缩小了很多，但被收藏的价值和乐趣却从而大大提升了。对，就这样限定

吧。

他抹干身上的水珠儿，裸着身子赤着脚，头顶上雾气蒸腾地走回卧室中。他坐在书桌旁，等身上的热气散尽，否则蒸汽会影响到书的干燥性。这些在昏天暗日的书架上蹲了不知道多少个年头，长期失去人的体温、手指的抚弄和各种污染源的书籍，实际上大多数品相保存得还非常好。但他是个事事小心的人，不想冒险。他随手翻看些其它的书，干点杂事，一直等到自己的身体也干燥冰冷得仿如那本书一样了，才从背包里掏出自己的白手套，戴好，将那本书取出来捧在手上。

整个世界，只有赤裸着的他，跟手上的这本书存在着了。其它的一切，都被抵挡在他的堡垒之外。他并不是只想占有这本书，他要真正拥有这本书。对于一本书而言，真正地拥有，唯有通过阅读完成。所以，他不会把玩一番后就将其供之高阁，他要清晰地，干净地，彻底地，反复地，阅读并拥有它。

《如果一个人》。孔尚。他的目光长久地停留在这两个字上面。孔尚。孔尚。现在已经没有任何详细的关于你的资料能被查询到了，孔尚。你知道吗？你在意吗？恐怕这世上只有我，只有我手上捧着的你的这本书，知道你存在过了，孔尚。你知道吗？你在意吗？也许你并不会在意吧，也完全不会想到，多年以后一个与你并无半丝瓜葛的年轻人为什么会比你自己在意吧。

孔尚，生于1903年11月1日，写作诗歌及小说，其妻于北伐战争期间意外身亡，为纪念亡妻著长篇小说《如果一个人》。卒于1936年4月，时年33岁。

这就是在别人书中最最不起眼的脚注处关于你的全部介绍了，孔尚。算上标点符号也只有72个字符。这72个字符却自此整日跳跃在我的神经海中，八爪鱼般死死黏附着我。亡妻，乱世，战争，早逝，究竟是什么导致你最终销偃人世的呢？你在意吗？

他将书的封皮缓缓地抬起来。纸页之间发出微微的噼啪脆响。这响动让他感到一种激越的兴奋在体内奔流起来。扉页。空白页。版权页。目录。随后是猛然顶入他眼帘的正文。

“什么都有过了。是啊。我们什么都有过了。摄人的压迫的激越的刺激的。舒缓的安心的沉滞的

危险的。什么都有过了。还有能够继续注入新的可能的信心。

费思量。不尽然。欲迂纒纒。又一山。

望过了又望去的浮影千帆。你手牵一匹白马驻停在云雾之间。抬手，五指触及时间。我能给你最好的东西，不是世界上已有的任何事物。而是一个你。

缝起刀剑。撩出羽翅。目穷千里之远。

告诉我。呼唤我。对我说。骑着那匹马走向我。

但不必说出口。不要发出声。不需用语言。看着那马知道那就是我。

你我所需，所有，所共存，便是那五指伸出后，碰触到的时间……”

作家诗行般的语言灌注进他的身体内。他的头顶长出鬃毛，四肢伸展形为马蹄，抬头仰目即可长啸。孔尚啊孔尚，一切都是值得的。杀过这些灰尘、时间和无视，一切都是值得的。

巨大狂博的欣喜层层包裹着赤裸冰凉的他。这欣喜无任何东西可取代。因为他知道，这是他与孔尚之间，世上独此一份的相聚。

他不会跟同事谈及自己的收藏。倒也不是担心看到其他人用看变态的目光盯着自己或三三两两聚在一边指点着自己窃窃私语——这样的情况已经发生过很多次了。他的收藏，是他的世界，他的生活，他的堡垒。而这份工作，不过是衣食之需，或说，是稳固他堡垒的一些边角料。他把这分得很开。他必须把这分得很开。

因此，即便周末花费了大量时间在火车上辗转于两个城市，又彻夜不眠地阅读得来不易的那本书，他的疲惫积蓄到了一定的程度，但周一的早上他还是努力打起精神来按时去往公司。身体是疲惫的，但他的精神却充盈满了力量。隐秘的快乐和满足感，无人有资格分享的独特世界。

如果了解到他是一位如何奇特的收藏家，人们可能会对于他在一家能源公司中从事着乏味的行政工作而感到不解。他就是喜欢这样单调乏味的工作。看起来娘气十足的行政工作，是让一家公司在纷繁的无序中创造出合理秩序的关键呢。小到每个月预订了多少文件夹每个文件夹具体发放到哪里，每个人的办公桌如何分配，大到公司奖惩制度如何设立，每年的年会该去哪里办请什么级

别的嘉宾……很多人以为决定一家公司能否发展得长远平顺的是产品利润,其实,决定的因素不过是所有这些琐碎的细节。

细节。正是细节,让他感觉到公司这个冰冷属性的结构机器产生出了一些具象的温度,令人厌烦的程度有所降低。

他走到自己的工位上坐好。异常整洁的桌面上并没有什么多余的杂物,他每天下班前都会整理一番再离开,每个周五的晚上则要进行大清理。但他还是习惯性地逐一打开所有的抽屉,按照内心的节奏和顺序,将所有物品和文件矫正位置,重新规整一遍。

不时有同事经过他的工位,会客气地跟他打招呼,他也会微笑着抬头起来回应。这些小小的打扰不会让他太烦心,他将这些视为必要的间隔,可以防止自己过于沉浸于自我秩序之中。毕竟,这里不是自己的堡垒。

人力资源部的C君走过他的工位,人还没有到,C君身上强烈的古龙水味道已经冲进了他的鼻腔中。

他曾经尝试过想要收藏气味。

气味实在是令人着迷的存在。无影无形,没有色彩更没有重量,却能够容纳住各种复杂的体验,更重要的,是能够容纳住记忆。每个人身上都有属于自己的特殊的气味,更有趣的是,随着相互之间的交错,产生某些联系,又可以共同创造出新的气味来。如果气味能够被收藏,该是多么令人狂喜的事情啊。他试过用瓶子,密封罐,用海绵,用树脂,用各种纺织物,但是都没法长久地保留住气味。而最让他纠结的则是,就算可以在一定时间内留存住某种气味,这样的收藏仍然无法反复欣赏。一旦打开了密封住的装置,气味就会迅速散失,基本上只能回味一次而已,最终还是失去。于是他彻底放弃了收藏气味的计划。不能进行反复欣赏的藏品,便是不属于他的,只属于那些盛放着它们的容器。

如果他真的有了关于气味的收藏,C君的气味应该会被他放置于“令人闻见就感到厌恶”的收藏系列中吧。

C君穿戴着一身叫人不快的气味远远走来,路过他的工位时,意味深长地放慢了速度,似乎在故意窥看他重整书桌的动作。他下意识地停下了

自己的动作,却因此显得愈发生硬,双手僵直地摆在书桌上像是两支多脚圆规。C君盯着他,他也盯着C君,两人就这样在彼此的注目礼中交错而过,算是道过“早上好”了。C君看他的眼光,并没有什么恶意,倒是充满了看起来发自内心的同情。让他感到厌恶的,也就是这发自内心的同情吧。

原本可以不必搞成这样的。真是令人遗憾的结局。不过他认为应该由自己来承担这件事的主要责任。C君曾是他在公司中最聊得来的同事,因为用C君的话来说,“两个人都是收藏发烧友”啊。他是在一次茶歇中偶然提及自己也会做一些“小小的收藏”的。当时如此说出口的原因比较复杂,说是一瞬间就涌上头顶的虚荣心,抑或心门不小心被撬动了一下以为可以找到能够交流的朋友,都不算是十分贴合的理由,但却又都掺杂了一些。总之,在茶歇时听到C君滔滔不绝地讲起自己多么多么厉害的收藏时,他的嘴巴里轻声溜出了这样一句,“我偶尔也会做些小小的收藏”。

话一出口,后面发生的事情就像所有看起来能够避免实则无处可避的事件一样,滚雪球一样碾压过来了。先是两人开始在每日茶歇时越聊越多越聊越相认恨晚,接着是C君盛情邀请他去C君家里品鉴藏品。实际上发展到这一步时,他仍是有能力适时停止的。因为他心里很清楚,如果自己接受了这样的邀请,就意味着再下一步的发展便是自己必须以同样的邀请作为回报。回应C君的邀请时,他在某种程度上主动封闭上了自己的判断。一种从未有过的冲动如小虫子般咬噬撞掇着他。他有些渴望有人能够进入自己的堡垒中,哪怕只是作为过客,分享那么一点点自己在那个世界中创造出来的荣光。哪怕只有那么一点点。

C君的收藏实在是乏善可陈。无非是男人们所衷爱的那些纯粹物质,此外毫无意义毫无质感的物品。镶满了各式宝钻和贝类的领带夹和袖扣,一些限量版的特制烟盒,几箱国内见不到只有在国外某些特定地点可以买到的雪茄,还有几只算不上非常名贵的腕表。他几乎是看在过去一段时间里两个人交情的份上才积攒起耐心——看完这些藏品,但还是露出了些心不在焉的马脚。C君对于他的反应明显感到不悦,当即提出要到的家里去观摩一下他的藏品,言下之意就是,既然你对我的收藏如此态度轻慢,看来就是你的收藏更

牛咯,那就拿出来遛一遛啊。

他没有推却几个回合便答应带 C 君去自己的家里看看。毕竟他早就想到了,也暗自有那么一丝期待的。

一进入到他的家里,C 君就呆住到几乎除了点头和嗯嗯啊啊之外做不出什么多余反应的状态。反倒是他,在最初几分钟的尴尬后,变得激昂而喋喋不休起来,拉着 C 君穿梭在不大的房间里,一项项地介绍着自己的珍奇收藏。神奇的是,他感觉到自己还在说着话的当刻,自己的魂灵便已抽离出了身体,挂在屋子当中的天花板上,冷冷地俯视着过度兴奋的自己的肉体。那个在不停向他人介绍着自己世上独一无二收藏的人,并不是自己。而是一个泄露了自己生命中最重要的事物的蠢货。他已经无力去阻止这个蠢货的行径了。只能这样飘在天花板上,冷冷地看着他。

那一天 C 君是何时,是怎样,离开这间公寓的,他已经不记得了。他只记得,自己在接近午夜时,才从之前的亢奋中恢复过来。似乎那飘在天花板上的魂灵终于又舍得回归到身体中来了。懊悔吗,谈不上。终于满足了吗,不管是那可怜的虚荣心,还是那更可怜的企图得到理解的心。似乎也谈不上。也是那一刻,他明白了,所有的满足,终究无法在其他任何人身上得到。惟有靠自己。

跟他在午夜魂归时已想象到的情况差不多。第二日,还未挨到茶歇这个大家可以集体交换八卦的时刻,关于他是个变态物品收藏癖患者的流言已经借由各类聊天软件传遍了整间公司。传说中,他的藏品里不仅有大量女性的阴毛(阴毛的来路不明,大家估计这样的变态是很难真的有女人愿意跟他上床的,很可能是他偷偷跑到女卫生间里搜集而来),古老墓穴盗挖出的人骨碎片,苗族巫师专用的下蛊用品,甚至还有几个大瓶子里用福尔马林泡着的硕大完整的男性阳具(IT 部门的一位同事信誓旦旦地声称在后台数据中可以看到他经常搜索变性整形医院是否能够黑市出售被割下来的阳具)。

他并没有就以上任何传闻进行解释。在那个魂灵回到他身体内的午夜他似乎就已经想明白了所有的问题。当然,他的情绪还是偶尔会被这些流言和同事们的指指点点所困扰,但是同时,他的堡垒却不同于以往地愈发坚固了起来。坚固到无可

摧毁。

这个世界啊,就是如此地无序、混乱,而且无趣。有趣的人和事,总是在被无情地压榨着。他可不打算为自己不是一个无趣的人而感到抱歉。

C 君令人感到不快的古龙水味渐渐散开掉,并很快被旁边工位刚刚坐下来的女同事身上更加浓烈的香水味取代。他又花了些时间继续整理自己的书桌,然后开始今天的工作。为这个庞大无序的公司,制造些许令人安心的秩序出来。他把这分得很开。这毕竟不是他的生活。

他的生活,在九个小时之后方告开始。

作为一个从小就无法忍受自己有“浪费人生”念头或行为的人,他给自己制定了一个严格的规定。每天(一天都不能缺少的,真正意义上的每一天)都要为自己的收藏增加些什么。不管增加什么都行,总之要增加些什么。哪怕是周末两天刚刚到手了这么一项重大的藏品(这两天孔尚书里的字句时时回旋在他的头脑里,他几乎怀疑自己要幻视幻听了),他也不愿给自己的规定打什么折扣。因此,下班后,他在公司楼下随意吃了口食物,便又走到街上寻找今天的藏品。

在工作日里,他的收藏活动开展得相对比较松散。大多数时间他就是不设定预期目标地搭搭地铁公交,在街头漫步,遇到他已有的收藏中可以增补进去的,就增补进去,遇到他感兴趣的,就收集起来开启一个新的系列。方向性、目的性都很明确的收藏活动,他一般会放在周末两天进行。因为越是有明确方向的藏品,越是需要耗费更多的时间、精力和钱。

鉴于他在火车上拾到了那张写满了计算公式的对账单后打算开启一个新的系列,他忽然想到,也许今天可以到几家大的银行附近去转一转。虽然银行已经关门了,但是应该有不少上班族在这个时间才会去银行自助服务机办理业务吧。想着这个,他穿过马路,向对面的街道走去。

这家银行的 24 小时营业自助服务机前面有些空落落的,没有如他所期待般挤满了办理业务的下班白领。看来还是时间不太对吗?又或者银行自助服务机实在是让人感到痛心的存在(无论是造型还是取款查款时的声音都叫人焦虑),因此办理完业务的人都会迅速躲开吗?



他放慢脚步，眼睛里伸出了一双探测器般在自助服务机四周的地面和垃圾桶里搜寻着。要是再夜深僻静些，他倒能够鼓足勇气来直接伸出手去扒拉一下可疑的垃圾桶，看看能否找到他想要收藏的那种在背面写满了字的银行对账单。但是现在傍晚的霞光仍挂在城市高楼之间，不仅没有黑夜的帮手遮掩，那在城市中最是温柔抚慰的霞光也叫他使不出伸手翻找垃圾的勇气。

当他探测器般的眼睛扫描到蹲坐在银行自助服务机旁的那个年轻女孩时，眼睛首先扫描到的是女孩的双脚，大概是因为他的眼神始终在贴着地面前进吧。紧接着扫描到的，是女孩垂在脚踝边上的银行对账单。他警惕地发现，那张银行对账单的背面手写着很多字符，远远看来似乎也不是计算方程式，而是某些文字。纸片儿松松垮垮地吊在女孩儿的手里，在软风的拂动下，看起来分分钟就要一头栽倒在地面上了。他踱着步子，想要找到一个方便藏身的地方，至少不要引起女孩的注意。待会儿等女孩把这张纸片儿丢掉，他就可以若无其事地走过去收集战利品了。

他摇摇晃晃地走到银行门前靠着马路的一根电线杆旁，用自己的视线调整了一下位置，站好在从女孩的角度看起来自己刚好被电线杆挡住的位置上，随后身子轻轻倚靠在了电线杆上。他探测器般的眼睛从地面上抬升了起来，顺着女孩抓着银行对账单的手开始向上扫描。

女孩儿看起来像是泡在一瓶肥皂水里面。好长时间没有下雨了，城市正干燥得不行，她却整个人湿哒哒的。看着女孩显然异常困扰的神情，和她在自己方圆一米内制造出来的气场，他只能想到这一个形容，就是女孩儿整个人都湿哒哒的。沉郁得随时可能流出水来，身体被某种东西满满当当地浸泡着，充满了水气的重量，头顶上冒着肥皂泡。

这座城市，就是有这样的本事吧。能把人泡得软趴趴的，头顶上还不停冒着肥皂泡。

几乎就在猝不及防的一瞬间，女孩儿身边的肥皂水瓶里冲进去了一个人。女孩儿，还有观察着女孩儿的他，都被猛地吓了一跳。是个男人，个头不高，尽管长着一张看了还算叫人放心的宽厚脸，但走路的速度出奇轻快，像是漂浮在地面上前进似的。

肥皂泡女孩显然并不认识这个漂浮男，她一脸惊恐地问着漂浮男什么，身体也马上紧张了起来，没有那么软趴趴的了。漂浮男却一屁股坐到了女孩身旁的地上，一副不请自来的架势。

他立刻把手伸进了自己的背包里面。他的背包里常年备着那么几样东西。迷你卡带录音机（尽管现在手机都可以录音，但他仍痴迷于磁带不时蹦出杂噪音的声音质感），防水防潮袋，保鲜膜，便携型医用镊子，一把折叠起来仅有半张巴掌大但相当锋利的微型军刀，一瓶强力辣椒水。不用说，前面几样是为了随时收集藏品，而后面两样是为了必要的防身。对于时不时就有可能被人误认为是变态的人来说，似乎被认为是变态的人远没有激动起来的对方要可怕吧。

水果刀和辣椒水他几乎从来没有真地使用过，虽然也亮出来过几次，但不必真的做出什么举动，对方基本上都会放弃继续攻击他转而大喊着“变态杀人啦”抱头而逃。他紧张地在背包里摸索着，在摸到了水果刀后犹豫了一阵，心里迅速评估了下漂浮男的身高体重跟自己的对比后，放弃了水果刀抓住了辣椒水。他在电线杆的掩护下，手里攥紧着辣椒水，心跳飞快地监视着漂浮男的行动。

漂浮男喋喋不休地跟肥皂泡女在说着些什么，脸上的表情时而严肃时而顽皮，动不动就咧开嘴巴，脸上的五官皱缩在一起，神奇的是漂浮男咧开嘴后你很难判断他是准备要哭还是要笑。在漂浮男的脸上，这两个表情几乎是可以统一为一体的。

让他感到疑惑的是，肥皂泡女在非常短的时间内（他觉得应该还不到五分钟），就放松了自己的警惕，也连带着放松了自己的身体，恢复到之前软趴趴的状态中了。难道他们其实还是认识的，只不过漂浮男漂浮过来的时候太过诡异，一时让肥皂泡女紧张了而已。但是看着实在不像啊，两个人并非坐在一起的样子，吊诡得既像是完全陌生的人，又像是熟悉的朋友。

就在他仍困惑着的时候，漂浮男在一次略微过分夸张的咧开嘴巴后，竟放声大哭了起来。漂浮男难听得像是交配中的种猪似的哭声极具魔性的感染力，听到哭声后不到五秒钟，肥皂泡女也立刻嚎啕大哭起来。

他躲在电线杆后，完全被两人这不知所谓的

一幕给震慑住了。两个人足足哭了有十几分钟。起初是漂浮男哭得更投入一些，不时握拳拍打自己的前胸，让哭出来的声音都包裹着颤音。到后面，局面就完全被肥皂泡女掌控住了。她尖利的哭声像防空警报一般响亮而具有穿透力，吸引了整条街的注目礼。哭到动情处，肥皂泡女的身体前仰后合地有节奏摆动着，并很快顺势倒在了地面上，擗面杖似地前后滚动了几番。

辣椒水从他手里松脱出来，无声地滚回到了背包深处。

十余分钟后，两个人像是哭够了。漂浮男转过头看着肥皂泡女，嘴巴再次咧开。这回，漂浮男是笑了。肥皂泡女也跟着笑了起来。

他看着肥皂泡女。此时的肥皂泡女，重新变得干燥了起来。可能是那些她身体内过分堆积的水分，刚刚已经都随着眼泪和哭声一起排出了她的身体之外了吧。

漂浮男和肥皂泡女又交谈了一阵儿，但明显此时的交谈缺少了某种之前紧紧联系着他们彼此的张力。所以交谈没有延沓太久便告结束，肥皂泡女先行起身，挥了挥手打算向漂浮男告别。这时漂浮男不知道又跟她说了些什么，肥皂泡女犹豫了一下，还是点头答应了。漂浮男从裤兜里掏出自己的手机，伸到两个人面前，“咔嚓”一下，拍了一张两个人的自拍合影。重新变得干燥了的肥皂泡女再次挥手向漂浮男告别，身形轻快地走掉了。

那张早就被肥皂泡女丢在地上的纸片儿，再也无法吸引他的注意力了。他没有走过去把纸片儿拾起来，纳入自己的收藏。此时他也没法做任何行动。他只是呆呆地看着仍坐在银行自助服务机旁边地面上的漂浮男，不知道过去半小时里到底发生了什么。

这让他，从一个窥探者，暴露成了被窥探者，而他尚毫无知觉。

然而当漂浮男站起身，径直向着他走过来时，他并没有感到震惊，反而觉得正常。似乎过去的半个多小时里，那潮乎乎的空间与时间，本来就是由他们三个人共同建造并度过的。

“这位朋友，你好像盯着我们看了老半天了，怎么样，是不是有一种强烈的想要释放自己的感觉？”漂浮男咧开嘴巴。他仍无法判断这表情接下来是想要哭，还是想要笑。

“不要紧的，朋友，最开始我也感觉在大街上哭哭嚎嚎的很不像话，都多大人了，又不是三岁的小孩子，对不对？但是你看，问题就在于此——三岁小孩子确实不该在街上哭，倒是我们成年人，是应该的。我们才应该。”漂浮男说着，把手放在他的肩膀上压了压。并没有拍，是压了压。

“都市生活压力大啊，咱们都知道的。压力那么大，不好意思也不方便总是跟朋友家人哭诉，看心理医生又太贵，那像咱们这样的人可怎么办呢？”漂浮男提出问题后悬停了半天，似乎是想听他回答，停了一会儿见他没有要回答的意思，漂浮男就又自己说了开来，“像咱们这样的人，就得找到自己释放压力的方式啊！唱歌喝酒蹦迪撸串做大保健虽然也解压，但是太浪费钱了，自己一个人去做那样的事又会觉得更孤独吧……总之，有一次我按捺不住，就在大街上当众痛哭了一回，你猜怎么着？”漂浮男再次悬停了下来。

你得到了前所未有的释放吧。他在心里回答着。

“我觉得太他妈的爽了。真的，太他妈的爽了。你像是自己一个人在痛哭，但又像是有无数的人在陪伴着你一起。虽然他们并不在意你——一点都不在意——但他们又都明白，因为他们都跟你一样。所以，他们也就都在这个时空中陪着你，跟你在一起大声地哭。你能明白吗？”漂浮男咧开嘴，充满期待地望着他。

他点了点头。

“所以后来我再在街上看到一眼望去便是承受着压力和痛苦的人，我就过去鼓励他们试试这个法子。兄弟，我知道你一定觉得我是个神经病，但我真的不是。你试一下吧，只要试过一次，你就会明白我刚才说的意思。就试一次。”

他低头看着漂浮男，长着一副令人觉得放心的宽厚脸的漂浮男。这座城市中的所有声音，连同泡在肥皂泡中的湿哒哒的水汽，自身体里涌出，漂浮在他的眼前。

重新成为了一个干燥的人的他，眼眶还残余着些许濡湿，失神地漂浮在街头上。身体里的重力不知道是不是也跟着眼泪一并被漂浮男给偷走了，他感觉自己每一步的行走虽然仍贴着地面进行，却没有任何重量。

唯一能将他的神智还束缚在身体中的，是他左边裤袋里揣着的那只手机。他的左手正轻轻地捏着它。手机里瀑布洪流般数不清的数据中，刚刚又新增添了两项。一项是漂浮男跟他的大头自拍照。另一项是漂浮男的个人手机号码。

他不知道自己在清醒过来后，何时才会有勇气拨响漂浮男的电话。但这项数据只要存在着，就代表着一种敞开了的可能性。与飘浮男不同，他收藏的永远不会只是一段记忆，一张照片而已。他的收藏，是要真正地拥有。如果收藏的对象是人的话，那真正地拥有，就是进入到对方的生命中。不是一段记忆，不是一张照片，是要真正地拥有。

他知道这个时刻对于自己的重量。从此以后，他一生中最重要的收藏，将是人。那些与漂亮精致的生命相比过于怪异笨拙的人，那些从平滑的生活中凸起了一块尖角的人，那些斧凿刀锉也难以雕琢成精美器具的人，那些喘息在洼地与角落却拼了命爱着这个世界的人。将是人。

自己真是太笨了。真是，太笨了。他的大脑开始重新恢复运转后，能想到的第一件事就是这个。自己真是太笨了。

蠢蛋，在这个可爱又糟糕混乱又无序的世界

上，最有趣的，始终是人啊。最有价值的，也是人啊。相比起人存在着所带来的各种可能性来说，自己看重的那些物体，只不过是寄存着人的温度所残留下来的遗骸而已啊。

想到这里，刹那间又有源源不断的水汽自他的身体中涌上了头顶。原本身体内的水分应当在刚才就被排泄干净了啊，这又都是从哪里来的。水汽蒸腾着他发红发烫的双眼，浸泡着他冒出尖锐发茬儿的头皮。反复变形的城市万物悬浮起在他的眼眶中。最后一丝维系着他跟地球之间关系的重力被抽出，他双脚离地，飘浮升空。

自己真是太笨了。但是现在一切都将好起来了。俯视着网罗错综的大街小巷，兜兜转转的绕圈行人，他在水汽之中，越升越高。

2016.7 初稿

2017.2 改定

陈思安，女，1986年生，小说家、诗人、译者，戏剧导演、编剧。出版有短篇小说集《接下来，我问，你答》，戏剧导演作品《随黄公望游富春山》《吃火》等。系首次在本刊发表作品。